

证券代码：834328

证券简称：鸽德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

方式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靳林文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及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决算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财务决算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计划于 2025 年 05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

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